

教育部

113 年「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

112.12.15

目 錄

壹、 前言	1
貳、 目的	2
參、 實施對象及課題	2
肆、 期程	4
伍、 推動計畫	4
一、 扎根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	4
二、 推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	9
三、 多元管道宣導推動停讓文化	12
四、 推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	14
陸、 經費來源	16
柒、 執行考核	17

教育部 113 年「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

壹、前言

為改善交通安全，行政院於 111 年 1 月 6 日提出道路交通安全改善精進作為專案，於 112 年 5 月通過「行人優先交通安全行動綱領」，並於同年 8 月 17 日通過「行人交通安全政策綱領」，希望達成 2030 年前降低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30% 之目標。

又為確立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方針，強化各級政府道安運作機制、依權責推動及落實成效監督、提供足夠道安預算等，「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法(以下簡稱基本法)」明定各道路交通安全關係者的責任，確立人、車、路、汽車運輸業、教育宣導、執法、救護、保險、研究與發展等九大面向之基本政策，並規範道安計畫及道安推動組織，規劃於行政院成立中央道路交通安全會報，凝聚各部門、各級政府等力量，落實分工及執行，為讓道安工作有整體計畫遵循，逐一落實，中央每 4 年訂定「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部會每年訂定「年度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直轄市、縣(市)政府每年亦須配合訂定「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教育部依「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訂定「年度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於 112 年 11 月編訂發布「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以提供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一完整、全面的參考資訊，除整合現行國家政策、各部會相關資源，亦參考金安獎績優學校的實務推動作法，協助學校結合相關資源，務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從小建立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養成良好行為，形塑以人為本的道安文化。

貳、目的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已將「安全教育」納入 19 項議題之一，惟交通安全意識及知能仍待進一步落實與提升，為強化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爰教育部與交通部合作發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學習階段適齡適性的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教材，提供教學現場有系統架構且易於實施的課程模組，便利教師於課堂中運用，以培養學生具備危險感知能力及正確的交通安全教育知能，並形塑「以人為本、行人優先」的交通安全文化。

為推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透過協助大專校院發展、推廣交通安全通識課程或研發相關教材，並針對重點對象及學校，施以微課程及導入專業團隊入校輔導，以落實與提升交通安全意識。

在交通安全宣導部分，與交通部合作進行相關宣導，結合社教機構、廣播電臺、民間團體等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推動停讓文化，並鼓勵納入樂齡學習中心年度課程，邀請當地交通局、警察局的專業講師或交通部培訓之路老師協助於課堂宣講，讓高齡者清楚面對自己身體功能的退化、反應能力下降，需要學習自我保護的高齡者交通安全知能，進而培養國人行人優先、停讓文化等交通安全意識與文化。

參、實施對象及課題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 (一) 交通意外事故位居於我國兒少事故傷害重要死因之一，建立學生具有面對交通環境的能力更顯重要，因此需落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及宣導，以培養學生正確安全素養及問題解決能力。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持續以「課程規劃」、「師資增能」、「教材開發」等面向規劃及執行，並於 112 至 116 年引導

教科書出版公司編寫適齡適性交通安全內容，及透過教科書獎勵及檢核機制，納入更多分齡適性的交通安全內容，俾利學校於部定課程實施；另透過辦理教師增能研習、開發教學影片及教學包等多元學習資源以支持教師教學，培養學生從日常生活中增進危險感知能力、停讓行人及守法的良好態度與行為。

- (三) 為自幼兒園階段即落實維護幼兒安全，並推廣安全教育課程，爰教育部委託專業團隊編製「幼兒園安全教育參考教材」，期協助教保服務人員適切地將安全教育議題融入教保活動課程，以建立幼兒安全的生活習慣及行為。

二、大專校院

- (一) 依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數據，111 年全國年輕人（18-24 歲）道安件數達 14 萬 4,971 件，有待鼓勵大專校院發展交通安全通識課程、辦理課程推廣或研發相關課程教材，提升大專校院學生之交通安全知識、觀念、態度與行為。
- (二) 為推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113 至 114 年發展以交通安全為核心之大專校院通識課程，以開拓並充實大專校院學生交通安全法規知識。115 至 116 年則選定前導型大專校院學校，並補助其開設交通安全通識課程，將其辦理經驗透過研討會進行經驗分享，以利經驗推廣及成效擴散。對於重點對象，於 113 年發展安全駕駛知能微課程，後續於 114 至 116 年結合相關活動適時宣講，全面提升大一新生或打工族群交通安全意識與技能；針對交通事故高之學校，邀集交通專家學者與學校研商，提供學校相關策進作為，減少學生交通事故發生。

三、高齡者

- (一) 高齡者因交通安全觀念不足，缺乏防禦駕駛概念，又因自己身體功能的退化、反應能力下降，以致高齡者容易成為弱勢用路人，事故發生率也較高。
- (二) 與交通部合作辦理相關宣導，結合社教機構、廣播電臺、民間團體等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推動停讓文化，並鼓勵納入樂齡學習中心年度課程，藉以提升高齡者風險意識及道路安全知能。

肆、期程

本計畫辦理期程為 113 年 1 月至 12 月。

伍、推動計畫

一、扎根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

(一)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1. 課題摘要：交通意外事故位居於我國兒少事故傷害重要死因之一，建立學生具有面對交通環境的能力更顯重要，因此需落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及宣導，以培養學生正確安全素養及問題解決能力。
2. 策略：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從小扎根，將交通安全教育納入學校及幼兒園課程實施，並透過專案補助，引導及鼓勵學校及幼兒園實施相關課程及宣導活動。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執行機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地方政府
聯絡人姓名	教育部國教署王浩然、李威慶、鄭佳榮、余雅庭		
電話	(02)7736-7498 (04)3706-1164 (04)3706-1346 (02)7736-7461	Email	e-j214@mail.k12ea.gov.tw e-22bc@mail.k12ea.gov.tw e-3268@mail.k12ea.gov.tw e-j365@mail.k12ea.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500 萬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
目標	<p>1.引導教科書業者編寫適齡適性交通安全內容，俾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每校每生於部定課程實施交通安全教育。</p> <p>2.結合校訂課程，引導及鼓勵學校因地制宜規劃交通安全教育課程，並於彈性學習時間實施交通安全教育。</p> <p>3.透過學校自我檢視，並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促進學校提高交通安全教育成效。</p>		
工作重點			
<p>1. 教科用書納入分齡適性的交通安全內容 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科用書編修交通安全教育內容獎勵計畫」，鼓勵教科用書編寫者，依據「交通安全課程架構」編修教科用書，分齡適性的納入交通安全內容。</p>			
<p>2. 專案補助學校將交通安全納入校訂課程 透過國民中小學活化教學計畫、安全教育重點學校計畫、高中職優質化輔助方案等專案計畫，引導及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將交通安全列入校訂課程，或以彈性學習時間實施交通安全課程。</p>			
<p>3. 鼓勵高中職積極規劃機車安駕課程及推廣駕駛培訓 鼓勵學校先針對高三學生，運用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等教學資源，於校訂課程或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課程，透過生活經驗的導入及討論，搭配淺顯易懂的操作示範，及鼓勵學生參加機車駕訓培訓，以建立機車騎乘安全觀念及知能。</p>			
<p>4. 補助議題融入教保活動課程計畫 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動轄內教保服務機構辦理議題融入教保活動課程，並委託專業團隊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增能研習及編製安全教育參考教材與教材操</p>			

作手冊，落實安全教育等多元議題，以提升教保活動課程品質。	
5. 進行重點學校入校交通安全宣導 針對交通事故高之學校，邀集交通專家學者與學校研商，提供學校相關策進作為，減少學生交通事故發生。	
預期成果：	1. 教科用書納入分齡適性的交通安全內容。 2. 將交通安全教育列入學校課程計畫實施。 3. 每校每生實施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4. 逐年提升地方政府參與議題融入教保活動課程計畫之申請機構數
績效指標	1. 部定課程之 5 個相關領域教科書均有交通安全教育內容。 2. 補助 650 校將交通安全納入校訂課程。
預期效益	1. 透過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高中以下學校之每校每生實施交通安全教育。 2. 引導學生從日常生活逐漸改變態度，以形塑守法、利他、禮讓、尊重的交通安全文化，減少交通安全事故發生機率。 3. 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將安全教育概念融入課程活動，以提升教保服務人員的安全教育教學知能，並建立幼兒安全的生活習慣及行為。
政策依據及相關計畫	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2. 112 年 4 月第 14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核定本。 3. 112 年 5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 112 年 8 月 17 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 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5.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重點學校安全教育推展計畫。

(二) 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專業知能

1. 課題摘要：學校交通安全課程係由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社會、生活課程、全民國防教育之教師依據教科書及相關教學資源授課，透過教師研習提供交通安全教學知能，精進教學品質。
2. 策略：舉辦交通安全教育線上及實體研習，鼓勵幼兒園與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參加，並核予研習時數；製作數位研

習課程，置於教師線上研習平臺，以利教師自主增能。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專業知能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執行機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地方政府
聯絡人姓名	教育部國教署王浩然、李威慶、余雅庭		
電話	(02)7736-7498 (04)3706-1164 (02)7736-7461	Email	e-j214@mail.k12ea.gov.tw e-22bc@mail.k12ea.gov.tw e-j365@mail.k12ea.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500 萬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
目標	1.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教師增能研習，提升幼兒園及中小學教師教學知能。 2. 製作交通安全數位學習課程，鼓勵教師線上自主學習。		
工作重點			
1.增進教師交通安全教學專業知能 鼓勵教師參加中央及各地方政府辦理之交通安全教師增能研習，提升教師交通安全教學專業知能。另學前教育階段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安全教育推廣研習及教學分享會，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增進安全教育相關知能。			
2.發展數位研習課程，鼓勵教師自主增能 製作「交通安全課程內容」數位課程，放置於教育部磨課師平臺，以利教師進行自主學習。			
預期成果：	1.透過專業團隊辦理交通安全增能研習，提升教師之交通安全教學知能。 2.透過數位研習課程，鼓勵教師自主增能。		
績效指標	1.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研習 30 場次。 2.發展中小學教師數位研習課程 4 單元。 3.補助各地方政府精進教學計畫辦理交通安全研習 180 場次。 4.辦理幼兒園安全教育推廣研習 4 場次。		
預期效益	1.教師透過參與交通安全增能研習，瞭解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及其運用。 2.透過數位學習課程進行自主學習，增進教師教學知能，以利推動中小學交通安全課程。 3.教保服務人員透過參與安全教育推廣研習，增進教保服務人員		

	安全教育知識，瞭解安全教育課程規劃及運用安全教育教材資源進行教學活動。
政策依據及相關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2. 112年4月第14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核定本。 3. 112年5月25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112年8月17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 4.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安全教育教師研習計畫。 5.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

(三) 製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教材

1. 課題摘要：教師除依據教科書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內容授課外，尚需多元且專業的補充教材，協助教師運用於課堂教學。為減輕教師設計課程之負擔，教育部製作交通安全教學影片及教材包，提供教師運用。
2. 策略：補助公共電視臺及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製作交通安全教學影片及教材包，並依據交通安全課程架構，將教學資源建置於教育部教育雲安全教育專區，提供教師下載運用。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製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教材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執行機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聯絡人姓名	教育部國教署王浩然、李威慶、余雅庭		
電話	(02)7736-7498 (04)3706-1164 (02)7736-7461	Email	e-j214@mail.k12ea.gov.tw e-22bc@mail.k12ea.gov.tw e-j365@mail.k12ea.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900 萬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

目標	1.研發多元的交通安全教學資源。 2.提供幼兒園及中小學教師運用於相關課程及教學。
工作重點	
1.開發交通安全學生學習資源 製作交通安全教學影片、教材包、簡報、學習單等多元的交通安全學習資源。	
2.建置教學平臺之交通安全專區 盤點教科書、交通安全課程模組架構與相對應之教學資源，並陸續建置於教育雲及因材網等教學平臺，以利教師運用於課程教學。	
3.編製幼兒園安全教育參考教材 編製幼兒園安全教育參考教材及教材操作手冊，提供教保服務人員運用於教保活動課程中。	
預期成果：	1.提供多元且生動活潑的交通安全補充教材。 2.建置交通安全教育資源專區。 3.提供幼兒園安全教育參考教材及教材操作手冊。
績效指標	1.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學影片 11 部。 2.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材包 5 個。 3.完成幼兒園安全教育參考教材及教材操作手冊。
預期效益	1.學校易於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減輕教師課程設計及教學負擔。 2.整合建置教學資源專區，有利於師生尋找相關數位學習資源。 3.將相關教學資源掛載於全國教保資訊網，提供教保服務人員運用安全教育教材資源進行教學活動。
政策依據及相關計畫	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2. 112 年 4 月第 14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核定本。 3. 112 年 5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 112 年 8 月 17 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 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5.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 6. 交通安全影片及教材包製作計畫。

二、推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

(一)發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通識課程

1. 課題摘要：鼓勵大專校院重視交通安全議題，適時融入通識課程，形塑大專校院學生的交通安全知識、觀念、態度與行為。
2. 策略：鼓勵大專校院發展交通安全通識課程、辦理課程推廣或研發相關課程教材。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發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通識課程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	執行機關	各大專校院
聯絡人姓名	賴姿諭、陳怡安		
電話	(02)7736-5769 (02)7736-5858	Email	ursoly@mail.moe.gov.tw lucky19985823@mail.moe.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 15 萬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年度預算
目標	透過協助大專校院發展、推廣交通安全通識課程或研發相關教材，形塑大專校院學生的交通安全知識、觀念、態度與行為。		
工作重點			
發展交通安全教育通識課程			
透過教育部「提升大學通識教育中程計畫」辦理徵件計畫，鼓勵大專校院發展交通安全通識課程、辦理課程推廣或研發相關課程教材，措施如下：			
1. 課程發展			
(1) 徵求教師於全國夏季學院計畫開設暑期交通安全通識課程，供全國大專校院學生修習，並相互認抵學分。			
(2) 鼓勵通識課程教師形成社群，透過組織討論會、分享會、讀書會等方式，以專業發展及共學共學之原則進行課程發展。			
2. 推廣通識教育特色課程：邀請交通安全通識課程教師，分享課程規劃、教學方法、評量設計與教學經驗等。			
3. 研發教材：鼓勵教師研發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教材，並推廣給各校參考運用。			
預期成果	1. 建立大專校院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識與觀念。 2. 引導大專校院學生培養良好的交通安全態度。 3. 引導大專校院學生培養正確的交通安全行為。		
績效指標	協助大專校院發展交通安全通識課程 1 門。		

預期效益	1. 協助大專校院發展、推廣交通安全通識課程或研發相關教材。 2. 形塑大專校院學生的交通安全知識、觀念、態度與行為。
政策依據 及相關計畫	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2. 112年5月25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112年8月17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

(二) 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多元宣導

1. 課題摘要：提升大一新生或打工族群交通安全意識與技能；針對交通事故高之學校，邀集交通專家學者與學校研商，提供學校相關策進作為，減少學生交通事故發生。
2. 策略：針對重點族群發展微課程，建立大專校院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識與觀念，並提升重點族群安全駕駛知能。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多元宣導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	執行機關	教育部、各大專校院
聯絡人姓名	龔紀綸		
電話	(02)7736-7934	Email	chriskung@mail.moe.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 200 萬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年度預算
目標	1. 落實各大專校院於平時辦理交通安全宣導，並應特別重視大一新生、使用機車上放學、校外工讀及進修部學生的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降低事故風險，避免憾事發生。 2. 藉由課程、政策說明暨機車安全駕駛實作等交通安全相關課程，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教育宣教內容、擴大宣教成效及提升學生相關知能，有效防杜學生交通意外事故之發生。		
工作重點			
1. 進行交通安全多元宣導			
(1) 辦理交通安全種子師資培訓研習，協助學校實施交通安全之宣教工作。			
(2) 透過大專校院校主管會議或研討會等時機，進行主題講座及經驗分享並加強宣導，以扎根交通安全教育理念至大專校院相關教職員工。			
2. 進行重點學校入校交通安全宣導			

<p>針對交通事故高之學校，邀集交通專家學者與學校研商，提供學校相關策進作為，減少學生交通事故發生。</p>	
<p>3.強化重點族群交通安全教育</p> <p>(3) 針對重點族群，發展安全駕駛知能微課程。</p> <p>(4) 結合相關活動適時宣講，全面提升大一新生或打工族群交通安全意識與技能。</p>	
<p>預期成果：</p>	<p>1. 建立大專校院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知識與觀念。</p> <p>2. 提供學校相關策進作為，減少學生交通事故發生。</p> <p>3. 提升重點族群交通安全技能與知能。</p>
<p>績效指標：</p>	<p>1. 製作重點族群交通安全教育微課程。</p> <p>2. 完成重點學校輔訪 25%。</p>
<p>預期效益：</p>	<p>1. 請學校透過相關教育與措施，以更積極有效的方法，減少學生交通意外事故。</p> <p>2. 期使學生均能建立守護終身交通安全之觀念，以確保生命安全。</p>
<p>政策依據及相關計畫：</p>	<p>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p> <p>2. 112年4月第14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核定本。</p> <p>3. 112年5月25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112年8月17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p>

三、多元管道宣導推動停讓文化

(一) 結合社教機構、廣播電臺、民間團體等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

1. 課題摘要：宣導交通安全，培養國人行人優先、停讓文化等交通安全意識與文化。
2. 策略：透過教育電臺製播交通安全相關主題節目、播出交通安全插播宣導，並結合社教機構、社區大學、民間團體等多元管道辦理交通安全相關宣導活動，強化宣導成效。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結合社教機構、廣播電臺、民間團體等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	執行機關：	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地方政府
聯絡人姓名：	李佩倫、吳佳芬、王偉倫		
電話：	(02)7736-5706 (02)7736-5676 (04)3706-1348	Email：	pei77307@mail.moe.gov.tw gafen@mail.moe.gov.tw e-3249@mail.k12ea.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 30 萬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 萬 7,000 元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1 萬 3,800 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年度預算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年度預算
目標：	透過社教機構、廣播電臺、民間團體等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行人優先與停讓文化		
工作重點：			
結合多元管道公私協力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電臺配合相關單位及交通部插播宣導交通安全，並於 9 月交通部交通安全月活動，播出交通安全月主題曲。 2. 鼓勵各縣市所轄社區大學辦理交通安全相關宣導活動。 3. 與民間團體或學校單位等合作，邀請相關訪賓進行專訪，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預期成果：	讓國人從各面向了解目前臺灣交通安全教育現況，並培養道路安全意識與停讓文化。		
績效指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播出插播公益廣告 6 則，並配合交通部播出主題曲。 2. 社區大學辦理 10 場次交通安全教育相關宣導活動。 3. 邀請相關訪賓專訪，製播 12 集交通安全相關主題節目。 		
預期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教育電臺播出之交通安全宣導內容，以及社區大學相關宣導活動，讓國人了解目前交通安全政策與法規，強化宣導交通安全與禮讓行人之重要性。 2. 透過節目專訪讓國人從各面向了解目前臺灣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現況，培養道路安全意識與停讓文化，並針對高風險族群如 18~24 歲青年及高齡者強化宣導。 		
政策依據及相關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2. 112 年 4 月第 14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 		

	核定本。 3. 112 年 5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 112 年 8 月 17 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
--	--

四、推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

(一) 結合樂齡學習中心推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

1. 課題摘要：介紹交通安全各類最新規則、號誌及強調行人安全等重要常識，讓高齡者清楚面對自己身體功能的退化、反應能力下降，需要學習自我保護的高齡者交通安全知能。
2. 策略：鼓勵納入樂齡學習中心年度課程，邀請當地交通局、警察局的專業講師或交通部培訓之路老師協助於課堂宣講，強化宣講成效。
3. 計畫內容：

計畫名稱：	結合樂齡學習中心推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		
所屬面向	人的因素		
主辦機關：	教育部	執行機關：	教育部、地方政府
聯絡人姓名：	黃慧芬		
電話：	(02) 7736-5682	Email：	hueifen@mail.moe.gov.tw
年度預算：	教育部 24 萬元	預算來源：	教育部年度預算
目標：	鼓勵樂齡學習中心納入課程，加強推動高齡者交通安全課程，以提升高齡者安全知能。		
工作重點：			
結合樂齡學習中心宣導			
將高齡者交通安全議題，納入各樂齡學習中心之年度計畫，並請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加強辦理。			
預期成果：	2,500 人次受惠		

績效指標：	辦理 100 場次宣講
預期效益：	提升高齡長者對於交通安全的認知
政策依據 及相關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2. 112 年 4 月第 14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核定本。 3. 112 年 5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核定「行人優先道路交通安全行動綱領」教育面向行動方案，以及 112 年 8 月 17 日行政院核定「行人道路交通安全政策綱領」 4. 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辦理樂齡學習活動及業務實施要點。 5. 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申辦樂齡學習中心實施計畫。

陸、經費來源

教育部 113 年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及所屬機關(構)年度預算支應，合計編列 3,182 萬 0,800 元，說明如下：

計畫名稱	主辦機關	預算來源	預算金額
5-1-1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500 萬元
5-1-2 增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專業知能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500 萬元
5-1-3 製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教材計畫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900 萬元
5-2-1 發展大專校院交通安全通識課程	教育部	教育部	15 萬元
5-2-2 大專校院交通安全教育多元宣導	教育部	教育部	200 萬元
5-3-1 多元管道宣導推動停讓文化	教育部	教育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30 萬元 11 萬 7,000 元 1 萬 3,800 元
5-4-1 推動高齡交通安全教育	教育部	教育部	24 萬元

柒、執行考核

一、目標管理

為落實定期管考機制，滾動式檢討及追求落實 PDCA (Plan-Do-Check-Act)「計畫、執行、查核與行動」的目標管理。中央每四年訂定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簡稱綱要計畫)，各部會依據綱要計畫訂定道路交通安全推動計畫(簡稱推動計畫)，各縣市參考綱要計畫、推動計畫及縣市交通事故特性，訂定年度縣市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相關面向均以計畫內容提出補助需求，以及績效目標 KPI 以進行管考。

二、分層督導考核

(一) 納入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檢核學校辦理情形

各地方政府自 111 學年度起已將交通安全教育納入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由地方政府對各校課程計畫備查之檢核及教育部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檢核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將持續透過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機制予以檢核，並統計一般性補助款考核結果，以瞭解學校將交通安全教育納入課程計畫情形。

(二) 透過專案補助引導及檢核高級中等學校執行情形

高中職優質化補助方案已將交通安全教育列為必辦項目，引導學校將交通安全教育納入校訂課程或彈性學習時間實施。除持續透過實地入校諮詢輔導外，將透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會議、教務主任工作會議及教學組長會議等進行宣導，引導全國高級中學學校全面實施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透過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邁向每校每生實施。

(三) 專案視導

教育部得就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情形，視實務需求辦理

專案輔導訪視，實地瞭解學校執行成效。